

新米克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李慈雄
注册资本	10,500万人民币
	能源技术的研究,电控节能系统及配套元器件,高低压开关柜,高低压电器元件,电机以及传动和驱动部件,输配电成套电器,自动化控制装置,轨道交通供电设备

备、新能源发电配套设备（光伏逆变器、交直流汇流箱等）、无功功率自动补偿装置、电力电路监控系统、电能质量改善装置、通讯配套部件、模具等设备的设计、开发、制造、销售自产产品，并提供相关的技术咨询与服务；上述同类商品的批发、零售业务。

住所	営業管理本部の、参加配属、公正証書管理の役割は有規定の規程で、供 需品の出荷と、それに関連する業務の円滑な円滑な開通を旨とする。	
近一財務数据	2020年売上総額が115,130万7千円、純利益が10,417万7千円、2020年度営業収入が10 万7千円、2019年度純利益が-20,876万7千円。(未承認)	
子会社の关联关系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为控制的公司，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0.1.3条 规定的关联关系。	
法定代表人	宋福强	
住所	21-420-42000-1 中国	
经营范围	日用陶瓷制品、电子产品、日用百货、文具办公用品、礼品、工艺品（文物除外）、机械	

主营业务	设计(含专项)的研发、企业咨询培训、商务信息咨询、商务场地租赁及保洁服务、展览展示服务、企业管理咨询、会议展览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住所	上海市闵行区江湾镇三佳一村6000040
最近一期财务数据	2020年度末总资产为1.71亿元,2020年度营业收入为4.61万元,2020年度净利润为-134.71万元。(未经审计)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规则》10.1.3第(三)项规定的情形
代表人	罗道耀
注册资本	2,600万人民币

业务	以自有资金对公司银行进行投资（不含国家法律法规、国务院及金融监管部门禁止的资金投向，不得以自有资金参与募集资金项目，不得从募集资金中列支或变相列支募集资金，不得从事放贷或变相放贷业务）；1. 计算机软件开发、销售；2. 广告、设计、制作、发布；3. 文化活动策划、组织、实施；4. 文化推广、文化交流；5. 文化经纪与咨询；（不含出版物发行）。（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一期财务数据	孝感市京口区高新区1616号16楼2单元1601室 2020年末总资产为5,416万元，净资产为2,499万元，2020年实现营业收入为0万元，2020年度净利润为0万元。（未经审计）
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0.1.3条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项规定的情形。	
法定代表人	李善德		
资本	30,000万人民币		
业务	一般项目:轻制品加工、卫生用品、日用杂货、轻纺织品、化妆品、轻制品的销售; 第二类:医疗器械批发、零售;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健康咨询服务(不含诊疗服务);物业管理、机械设备租赁、软件开发、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上海市浦东新区进园路150号2幢1层			

一期财务数据	2020年末总资产为 69,160 万元，净资产为 30,690 万元，2020 年度营业收入为 58,344 万元，2020 年度净利润 8560 万元。（未经审计）
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则》10.1.3 条第三项规定的情形
控股股东名称	李德胜
代表人	
资本	4,886.0 万美元
一般项目：生产富氢产品及纸浆品，提供相关技术咨询及服务，销售自产产品，以上 同商品及原材料的批发、进出口、佣金代理（拍卖除外）及其它相关贸易业务；	

业务	机械设备租赁;自有房屋租赁;软件开发;影像服务;电子出版;游戏发行;广告营销的批发、零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川沙新镇1000号
一期财务数据	2020年末总资产为 136,171.14 万元,净资产为 40,000.00 万元;2020 年度营业收入为 146,595.97 万元,2020 年度净利润为 16,569.75 万元。(未经审计)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上市规则》10.1.3 条第二项规定的情形。

[illegible][illegible][illegible]

证券代码：601212 证券简称：悦心健康 公告编号：2021-015

上海悦心健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于2021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 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最近经证监会核准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2,000 万股, 不存在超募资金, 因此不存在超募资金大规模使用的情形。

报告期内, 公司(以下统称“2017 年”)于 2017 年 12 月 21 日召开了 2017 年度股东大会,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7 年度使用募集资金的公告》, 为鼓励高新技术企业研发, 公司拟在研发投入加大、在股权激励实施、人才合作方面加大投入, 并计划在 2018 年度使用募集资金 1,000 万元, 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和研发投入。2018 年 1 月 10 日, 公司召开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的公告》, 明确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并明确资金使用和监管制度, 保障募集资金使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 保障募集资金使用符合相关监管要求。同时, 财务负责人和董监高和核心技术人员等参加募集资金使用计划论证, 在 2018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计划中明确资金使用计划。

结合本次交易之性质, 也不属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如下:

(2)

① 可行的规划及预期, 进一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收益水平, 为公司创新创造提供更好的支撑。

② 资金用途及发展

本公司所有资产均具有充分的可变现能力,资金可以调拨使用。

经投资方的金融机构出具的符合本理财产品及受托人合格本理财产品。主要投向为:银行理财产品、货币理财产品。

若有有效决议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议案之日起12个月,在有效期内资金可滚动使用。

经投资的机构定期限内,重新行使使投资决策及审核与签署相关文件,由财务负责人负责审核批准。

本公司的

本公司的发行主体为金融机构,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本理财产品属于理财产品。

本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理财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政策影响,不排除该理财产品受到宏观经济的影响。

[illegible][illegible]

上海悦心健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三月二十七日

关于2021年度向关联方申请借款 额度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illegible][illegible][illegible]

事项认可可见性和独立性。

上海悦心健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三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 603262 证券简称: 悦心健康 公告编号: 2021-002

上海悦心健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于举行2020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事件】2020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事件背景】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告[2020]第11号《上市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披露工作指引》的要求，上市公司应当在年度报告披露前，召开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予以解答，提高信息披露的透明度和可预期性。为便于广大投资者进一步了解公司的经营情况，公司于2021年05月07日（星期三）2020年度业绩说明会，采取线上和线下方式：

线上会议链接“全景路演中心”（<http://meeting.panx.cn>）参与本次年度业绩说明会，投资者可于2021年4月13日04:00前访问<http://meeting.panx.cn>进行扫描下方二维码登录专题页面，向公司就关注的问题进行提问。



“基金投资者关系”小程序

（扫码下载专题页面二维码）

搜索“基金健康投资者关系”；
扫一扫以下二维码，投资者依照提示，授权登入“基金健康投资者关系”小程序，即可参与交互。

2021年4月11日14:00前,请关注网站“[悦心健康2020年度评议活动](#)”并按时提问通过进行提问。

本次《2020年度评议活动》参与人员有董事长吴建忠总裁李慈雄先生、副总裁兼商务负责人宋卿先生、董事会秘书杨女士、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上海悦心健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三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2162 证券简称:悦心健康 公告编号:2021-021

上海悦心健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财务支持承诺的公告

[illegible]

上海虎心健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illegible]

实际控制人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情况：行政罚款700次、监督管理措施6次、自律监管措施8次和纪律处分4次。17名人员最近三年因违法违规行为受到刑事处罚70次、受到监督管理措施12次和自律监管措施9次。

合伙人：程斌先生，1968年获取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1986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1997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3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五年的工作经历如下：

程斌先生自1986-1997年供职于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2006年调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2010年担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北京分所主任会计师，2017年作为本公司公共治理审计负责人，参与完成本公司IPO审计项目；

程斌先生自1997-2006年供职于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2007年起继续在信永中和执业，2015年担任信永中和事务所上市公司审计部负责人，2017年作为本公司公共治理审计负责人，参与完成本公司IPO审计项目。

程斌先生，曾于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任职，现负责深圳恒裕安林陈女士近三年在执行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自律监管机构行政处罚、自律监管措施、失信记录等情况的核查工作。

项目发起人陈永顺先生、董事会主席李树华先生、项目发起人陈永顺先生均表示支持中恒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的设立,并同意中恒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的设立。中恒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的设立,将有利于中恒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的设立,并有利于中恒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的设立。

本会计师事务所和审计师在审计过程中, 始终保持审计独立性, 持续履行了双方签订的《业务约定书》中所约定的责任和义务, 我们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特准意见第 7 页) 符合 2021 年度审计工作的实际情况。

经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续聘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续聘本会计师事务所 (特准意见第 8 页) 担任公司 2021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

上海信义健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董事会一致决议议决:

续聘本会计师事务所;

审计师就其关于本集团情况的说明:

符合其他约定。

上海信义健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
二〇二一年三月二十七日